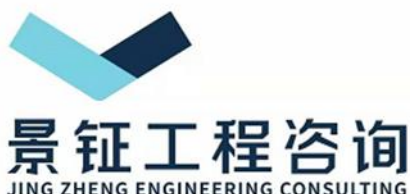


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

项目编号：LZZC2022-G3-030032-GXJZ

采购单位：柳州市鱼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7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0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景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LZZC2022-G3-030032-GXJZ)的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2月13日上午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ZC2022-G3-030032-GXJZ

项目名称: 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

预算总金额(元): 31876476.93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1876476.93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采购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1月28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 下午12:00至17:30分止(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 线上获取。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在“应用中心”—“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 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行申请提交后, 在已

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13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2 年 12 月 13 日 09:30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银（银行打印盖章）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必须是无条件保函，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采用电汇、转账、网银（银行打印盖章）等方式的，必须一次性足额交至以下投标保证金专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融安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安县支行；银行账号：2105418009300090666

2.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3）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参与电子投标特别说明：

4.1 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4.2 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政采云平台的正式投标人且申领 CA 证书，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 证书申领、CA 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并掌握政采云电子标系统操作。

4.2.1 投标人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lNdhY0r>。

4.2.2 投标人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475957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272124d0107e11ec92d74f64427aa31d

4.2.3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响应文件，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投标人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

<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permission-front.43ec66b7.0.0.03da045082e611ea92d56b556e835c50>

4.3.1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4.3.2 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到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4.4 因未注册政采云平台、未办理 CA 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5 投标人在使用政采云平台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名称：柳州市鱼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地址：柳州市鱼峰区乐群路 144 号

联系人：吕拯

联系电话：0772-3801644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柳州市城中区晨华路 10 号嘉逸财富 B 座 502-2

联系人：曾华芳

联系电话：0772-3601166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需求

（一）工作范围

范围为：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含洛维工业园区，不含现白莲办事处负责保洁范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及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公厕、转运站管理、辖区内绿化带生活垃圾清理等相关业务服务。公厕 17 座（其中一座暂未移交），转运站 2 个，保洁面积合计 1057749.23 平方米。

（二）工作内容

1、白莲办事处片区内道路的清扫、冲洗、洒水降尘和保洁（包含但不限于公共场所地面、主次干道、立交桥、辅道、人行道、路沿石、人行天桥、地下通道、交通隔离栏下及新增道路等）；

2、白莲办事处片区内清扫保洁的垃圾清运至指定垃圾中转站；

3、白莲办事处片区内主次干道上的建筑垃圾、废旧家具的处置；

4、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居民生活垃圾、单位生活垃圾、沿街门店、饮食店、酒楼、娱乐场所、宾馆、商场、摊点及其他委托代运垃圾和新增铺面等垃圾的收集，并运至中转站；

5、白莲办事处片区内果皮箱、垃圾桶等废弃物收集箱内垃圾的收集、清运工作，并清洗、管理和维护；

6、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垃圾转运站（点）的清洗、消毒、维护管养及垃圾转运至指定的焚烧场所或垃圾转运站；

7、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公厕清洗、消毒、管理和维护等工作；

8、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卫生死角的清理；

9、配合甲方做好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国家、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各项迎检工作；

10、配合甲方做好白莲办事处片区内数管案件、政府热线、市民投诉等各类投诉的处置工作；

11、白莲办事处片区管辖内绿化带生活垃圾清理工作；

12、白莲办事处片区内的垃圾分类工作；

服务期内如当年有新增团体、单位、住户、商铺、果皮箱、垃圾桶（箱）、公厕、市政道路、园区道路等，一并纳入工作内容，不追加服务费。第二年对新增的公厕、垃圾转运站、市政道路追加经费。

（三）作业要求

1、作业范围

（1）片区内一、二、三级道路（含立交桥、辅道、人行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主干道及两侧从墙根（人行道）至路沿石全方位清扫保洁、清洗。

(2) 片区内一、二、三级道路（含立交桥、辅道、人行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主干道及两侧从墙根（人行道）至路沿石所有生活垃圾的收集清理；

(3) 片区内临时垃圾点、协议单位、居民住户、经营门店的垃圾收集清运；

(4) 片区内公厕、垃圾转运站内部卫生保洁、周边地面的打扫及公厕设施、垃圾转运站设备的管护；

(5) 片区内果皮箱（垃圾桶）、垃圾箱箱体卫生保洁、垃圾清掏及箱体周边地面的打扫；

(6) 片区内属承包范围内的数管案件、政府热线、市民群众投诉的处理；

(7) 片区内属承包范围内的突发应急环境卫生事件的处置；

(8) 片区内属承包范围内的各项创城、创卫等迎检及重大活动期间环境卫生的保障。

(9) 片区内绿化带生活垃圾的清理；

(10) 片区内采购人交办的其他环卫业务。

2、作业责任

负责贯彻实施国家、自治区、柳州市有关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作业范围内一、二、三、四级道路日常清扫保洁、洒水、冲洗；负责作业范围内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负责作业范围内环卫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作业范围内公厕、中转站的管理；负责作业范围内绿化带生活垃圾清理；做好各项业务迎检工作；负责作业范围内垃圾分类示范区相关工作；负责作业范围内道路保洁员、公厕及中转站管理员的管理、教育和工资发放工作。

3、作业时间

(1) 道路清扫保洁时间从凌晨 4:00 至 22:00；

(2) 上门收垃圾服务人员工作时间凌晨 5:00 至 23:00；

(3) 公厕管理员工作时间凌晨 6:00 至 23:00；

(4) 垃圾中转站管理员工作时间凌晨 5:00 至 23:00；

上述环卫业务作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人员工作时间。

（四）考评要求

1、考评约定

(1) 采购人按照《鱼峰区环卫所相关环卫业务考核细则》对中标人的工作质量进行考评，若中标人的工作质量连续 3 个月考核评为不合格等级的，或一年内有 5 次考核评为不合格等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突发事件如道路污染和自然灾害如台风等要及时清理现场；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自治区、市大检查）及重大节假日等重点保洁，中标人要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

(3) 中标人需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必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组织的一些突击性任务及迎检活动，按时、按标准完成所分配的工作。

2、考核评分奖惩制度

采购人不定时检查中标人履行合同内容情况，如有违规行为需要处罚的立即通知中标人，每月月底结算被处罚金额，并从服务费用中扣除。

3、考评方式及规定

(1) 日考核制度。采购人每天安排人员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中标人并制定相应整改时间，中标人需在规定的整改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

(2) 月考核制度。采购人每月两次考核（一次公检，一次暗检）情况及上级各类检查考核名次做为月度考评依据。

(3) 考评分值设置

考评内容：道路清洗、公厕管理、中转站管理、道路清扫保洁、数管案件处置，考评分值标准参照《2022 年柳州市城市管理目标责任制暨“金壶杯”考核方案》（柳城管委办〔2022〕17 号文件）、《2022 年鱼峰区数字化城市管理考评细则》的通知（鱼城管委办〔2022〕3 号）、《2022 年柳州市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立案与处置标准》的通知（柳城管委办〔2022〕2 号）、《2022 年城市管理目标责任制“‘以克论净’、公厕、中转站”考核指标评分细则》《鱼峰区“街道吹哨部门报到”事件协同处置工作绩效考核细则》等。

(4) 考核等次

4.1 由采购人每月进行两次考核（一次公检，一次暗检），作业考评总分均采用百分制倒扣形式（公检占 30%，暗检占 70%）。

- (1)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
- (2)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好；
- (3) 70-80 分（含 70 分）为合格；
- (4) 70 分以下为不合格。

4.2 考核等次规定：

每月服务费根据考评成绩拨付经费。

(五) 上级部门月度考核处罚规定

1、 如有下列情况，纳入考核处罚：

(1) 在柳州市每月或年度城市道路清扫保洁、道路清洗、垃圾中转站、公厕管理、垃圾分类、创城创卫等各项业务考核中，如涉及承包片区内的考核，考核成绩在四城区（鱼峰区、柳南区、柳北区、城中区）排名第 3 名，第 4 名的；

(2) 片区内，如有环境卫生方面的问题被市级以上媒体曝光、或市领导、区领导及市区两级部门（领导）点名通报批评的或被甲方通报批评的。

(3) 发生环卫工人集体上访或罢工的扣当月考评分 10 分，并按规定扣罚。

(4) 在垃圾清运工作中被业主方投诉，经核实情况属实的。

2、罚金根据每月在质量检查及各项迎检通报中的实际情况记录进行考核评分，每月月底结算被处罚金额，并从服务费中扣除。

3、甲方将不定时检查公司工作情况，如有违规行为需要处罚的及时通知乙方。

4、考评扣款不含当月服务质量问题的处罚款。

（六）其他事项约定

1、清扫保洁实施面积、垃圾收集户数、公厕数、中转站数量以现场交接予以明确。

2、中标人必须遵守《劳动法》，与作业人员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按规定购买社会五项保险，每月应及时发放作业人员工资。如因中标人不按时发放员工工资，引起劳资纠纷，造成误工、罢工、集体上访等影响日常工作及各类迎检工作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承包合同，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中标人严格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进行环卫作业，如检查考核保洁质量不达标的，则按考核办法进行扣罚。

4、服务期间中标人不得将承包权转让他人，一经发现即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5、遇到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和重大市容卫生检查活动时，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工作调配，及时处理，确保承包路段达到检查要求，所需经费已包含在总承包经费内，采购人不再增补人员及经费。

6、中标人指定专人对所承包的工作内容进行管理，并保证其在采购人的指导下开展业务，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定期向采购人汇报各类工作情况，积极配合采购人开展相关活动。

7、中标人要做到经常对各类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制度，加强自我保护意识，作业时必须着工作服、按规定设置交通安全标志，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如在服务期间内聘请的所有人员发生交通伤亡、治安、刑事案件和各种不可预见事故等问题所需的生病治疗、住院以及赔偿的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

8、中标人无条件配合采购人按照上级要求进行的其他环卫业务工作；

9、中标人无权私自向片区内服务对象收取任何费用，如有违反，除缴交非法所得外，并按所收取金额的三倍作为违约金缴交给采购人。

10、中标人租用采购人车辆需另行签订车辆租用合同。

二、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包括包括：

（1）工人工资、福利：人工费、劳工保险、其他福利待遇；

（2）劳保用品、服装费环卫基础设施和人员、设备的建设、购置、投放必须达到采购人要

求。

(3) 管理费：一切业务费用；

(4) 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等；

(二)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时间为 3 年。

(三) 签定合同日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四) 服务要求：服从单位管理，及时整改采购单位提出的工作中存在的各种问题。

(五) 付款方式：

1. 预付款

支付预付款比例：按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 10%。

预付款支付期限：第一年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二、三年在当年同期支付。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预付款从每一个支付期应支付给中标人的月承包经费中扣回，直到扣回的金额达到合同约定的预付款金额为止。

2. 月承包经费

按月支付。服务费由采购人每月根据考核结果，经核定后于下月通过银行转账支付当月服务费给中标人。

(六) 本项目服务地点：柳州市鱼峰区

(七) 本项目其他要求：

(1)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 项目编号：LZZC2022-G3-030032-GXJZ
2	采购内容：见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总金额（人民币）：人民币叁仟壹佰捌拾柒万陆仟肆佰柒拾陆元玖角叁分（¥31876476.93元），其中每年人民币壹仟零陆拾贰万伍仟肆佰玖拾贰元叁角壹分（¥10625492.31元）。
4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号）（服务类）向中标人收取。
5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元）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银（银行打印盖章）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必须是无条件保函，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采用电汇、转账、网银（银行打印盖章）等方式的，必须一次性足额交至以下投标保证金专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融安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安县支行，银行账号：2105418009300090666
6	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7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或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p>电子投标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 未按规定传输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无效。 3.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9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10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1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2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13	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14	<p>一、信用信息使用规则：</p>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二、甄别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本项目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将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3. 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以判罚机关所在地或相关部门明确的听证范围为准。
15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

16	投标保证金退还：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中标通知书发布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90 天。
19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代理机构
20	本采购项目是以政府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所有投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重新组织采购。
21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文件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的 CA 电子签章。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一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 3、“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 4、“签字”系指本人亲笔书写自己的姓名，为表示同意、认可、承担责任或义务。
- 5、“电子投标文件”系指完整的投标文件，内容包括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该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3、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负责人必须为本投标人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

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规定三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6.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6.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6.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6.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7.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7.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7.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代理机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

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 质疑书面要求：质疑投标人需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要求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格式，请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4. 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十）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的，将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构成

- 1、招标公告；
-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
- 6、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网上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自行登录网站查阅。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以下内容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其中第“2.商务文件”中的（1）、（2）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格式要求的内容均须按其格式要求填写，以下内容除注明“如有请提供”外，其余内容均为必须提供。）

1. 资格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保证金证明（按第六章格式填写）；
-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2、商务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3)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4)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5) 服务、商务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6)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 (7)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以下内容，如有请提供，《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格式要求的内容均须按其格式要求填写）：
 - 1) 投标人从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2) 投标人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 3)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4) 投标人情况介绍。

3. 技术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格式要求的内容均须按其格式要求填写）

- (1) 项目实施方案
- (2) 质量、安全、文明服务保证措施
- (3) 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
- (4) 迎检和应急预案的承诺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CA 电子签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所涵盖的内容

投标价格是指完成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全部工作内容的报酬。

2、投标报价方式

总价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控制价, 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 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银(银行打印盖章) 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 供应商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 必须是无条件保函, 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 并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 以免耽误投标。

5. 投标人须将转账单或电汇凭据复印件按要求放入投标文件中(对未放入转账单或电汇凭据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结束后, 若投标人被列入中标候选人的, 而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上没有收到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或未足额提交的, 则取消其中标候选资格。

6. 本招标不接受现金以及以个人名义或其它单位代缴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7. 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投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8.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9.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4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中标人与采购人所签订合同副本，并送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予以退还，退还方式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条的规定进行。

10.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是转账、电汇方式转入的，在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投标人转入的开户名称、开户行及账号退还至该投标人，不计利息。

11. 投标人按以下明确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于截标前交到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户上。

开户名称：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融安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安县支行；银行账号：2105418009300090666

10、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有）；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要求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和政采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的有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电子投标文件因内容不完整、投标人未设置或设置关联点错误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投标人在规定处盖章的，投标人应加盖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的

CA 证书无法实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线上亲笔签字，投标人应在线下完成亲笔签字后以 PDF 格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4、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6、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7、电子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规定。

8、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软件有关规定加密，否则政采云平台将拒收，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七）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加密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放弃投标。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4、**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5、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除资格证明文件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澄清问题的形式规定情形的，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澄清或者补正，澄清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澄清、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审查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承诺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的；
- (2) 投标服务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3)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二十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个；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6、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8、特别说明：

(1) 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评标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 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 电子评审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9、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政采云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政采云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政采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四 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出席开标会。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要求文件。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公开报价；

5. 报价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应及时通过 CA 证书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 开标会结束。

五 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6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7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性审查

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采云平台，以询标函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3、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评标委

员会按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错误修正及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文件报价如果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电子询标函，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4、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确认，投标人的确认应当加盖 CA 电子签章。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 评标结果

（一）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六）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七 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投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投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投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投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 其他事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号）（服务类）向中标人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中标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交纳服务费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5、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六人、采购单位代表为二人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等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五) 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报价部分..... 10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有效最低投标报价金额（元）

$$(2) \text{某投标人报价分} = \frac{\text{投标人有效最低投标报价金额（元）}}{\text{某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金额（元）}} \times 10 \text{分}$$

2、技术分..... 57分

(1) 项目实施方案（满分39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清扫保洁、机械作业整体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针对性等方面进行比较，在各档次内打分。

清扫保洁、机械作业整体服务方案里包含：

- 1、进场移交期间工作方案；
- 2、交接过渡期的服务承诺；
- 3、项目工作计划、设备、经费保障和岗位设置；
- 4、工作人员管理办法；
- 5、作业方案（①人工清扫保洁方案，②路面机扫、冲洗洒水作业方案，③生活垃圾清运方案，④垃圾中转站管护方案）；

- 6、岗前、岗位、安全、职业道德、行为规范等培训方案；
- 7、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的工作方案；
- 8、监督考核措施；
- 9、稳定员工队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方案；
- 10、服务标准及质量保证承诺书。

一档（7分）：服务方案比较简单，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

二档（15分）：服务方案比较详细，比较合理、完整，比较有针对性，比较符合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

三档（23分）：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完整、可行，针对性强，工作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

四档（31分）：对实施现场进行了实地考察，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完整、可行，针对性强，工作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

五档（39分）：对实施现场进行了实地考察，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完整、可行，针对性强，工作安排科学合理，优于本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对本项目理解透彻；

（2）质量、安全、文明服务保证措施（满分9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拟订的质量、安全、文明服务保证措施，在各档次内打分。

一档（3分）：质量目标不明确；工作人员安全、管理运作流程及文明服务方案不清晰，不合理。

二档（6分）：质量目标基本明确；工作人员安全、管理运作流程及文明服务方案较清晰，合理可行。

三档（9分）：质量目标明确；工作人员安全、管理运作流程及文明服务方案清晰、科学完善，完整可行。

（3）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满分9分）

由评分小组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打分。

一档（3分）：有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但内容简单；

二档（6分）：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各项目内容齐全，内容一般，操作性一般。

三档（9分）：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各项目内容齐全，陈述较详细，培训方案内容具体明确，操作性强且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3、迎检和应急预案的承诺..... 25分

制定的迎检和应急预案承诺应包含以下3项内容：

- ①承诺迎检和应急备用车辆；
- ②建立了迎检和应急组织机构和行动方案；
- ③在预算中实质性保障迎检和应急费用。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迎检和应急预案的人员及设备调配能力、组织机构设置、处置预案、方案处理流程等方面进行比较，在各档次内打分。

一档（4分）：迎检和应急预案简单、不具体、可操作性一般，服务承诺要求响应程度差；

二档（11）：迎检和应急预案比较详细、可行、可操作性较好，服务承诺要求响应程度良好；

三档（18分）：迎检和应急预案详细、可行、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高，服务承诺要求响应程度优秀。

四档（25分）：迎检和应急预案详细、可行、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高，承诺提供7×24服务热线，并根据本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提供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

4、信誉实力分..... 8分

（1）业绩分（满分5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起有承包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清晰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0.5分，满分5分。

（2）信誉分（满分3分）

①投标人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并提供有效扫描件得1分；

②获得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并提供有效扫描件得1分；

③获得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并提供有效扫描件得1分；

总得分=1+2+3+4

三、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 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各自的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名称

鱼峰区白莲片区环卫业务外包承包合同

服务地点：柳州市鱼峰区

第二条 环卫服务范围及内容

（一）工作范围

范围为：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含洛维工业园区，不含现白莲办事处负责保洁范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及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公厕、转运站管理、辖区内绿化带生活垃圾清理等相关业务服务。公厕 17 座（其中一座暂未移交），转运站 2 个，保洁面积合计 1057749.23 平方米。

（二）工作内容

- 1、白莲办事处片区内道路的清扫、冲洗、洒水降尘和保洁（包含但不限于公共场所地面、主次干道、立交桥、辅道、人行道、路沿石、人行天桥、地下通道、交通隔离栏下及新增道路等）；
- 2、白莲办事处片区内清扫保洁的垃圾清运至指定垃圾中转站；
- 3、白莲办事处片区内主次干道上的建筑垃圾、废旧家具的处置；
- 4、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居民生活垃圾、单位生活垃圾、沿街门店、饮食店、酒楼、娱乐场所、宾馆、商场、摊点及其他委托代运垃圾和新增铺面等垃圾的收集，并运至中转站；
- 5、白莲办事处片区内果皮箱、垃圾桶等废弃物收集箱内垃圾的收集、清运工作，并清洗、管理和维护；
- 6、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垃圾转运站（点）的清洗、消毒、维护管养及垃圾转运至指定的焚烧场所或垃圾转运站；

- 7、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公厕清洗、消毒、管理和维护等工作；
- 8、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卫生死角的清理；
- 9、配合甲方做好白莲办事处片区内国家、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各项迎检工作；
- 10、配合甲方做好白莲办事处片区内数管案件、政府热线、市民投诉等各类投诉的处置工作；
- 11、白莲办事处片区管辖内绿化带生活垃圾清理工作；
- 12、白莲办事处片区内的垃圾分类工作；

承包期内如当年有新增团体、单位、住户、商铺、果皮箱、垃圾桶（箱）、公厕、市政道路、园区道路等，一并纳入工作内容，不追加承包费。第二年对新增的公厕、垃圾转运站、市政道路追加经费。

第三条 承包期限

本合同承包期限：从 _____年__月__日起至 _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 承包费及支付方式

（一）承包费为 _____（¥ _____），其中每年（¥ _____），承包费已包含该项目的一切费用。甲方凭乙方开具税票等手续结算，直至承包期满。

（二）支付方式：1. 预付款

支付预付款比例：按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 10%。

预付款支付期限：第一年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二、三年在当年同期支付。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预付款从每一个支付期应支付给乙方的月承包经费中扣回，直到扣回的金额达到合同约定的预付款金额为止。

2. 月承包经费

按月支付。承包费由甲方每月根据考核结果，经核定后于下月通过银行转账支付当月服务费给乙方。

第五条 承包方式

采用全包干方式，即业务包干、风险责任包干、经费包干方式。甲方将环卫业务及相应的承包经费支付给乙方，乙方按甲方的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环卫作业工作，并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和检查验收。

第六条 作业要求

（一）作业范围

1、片区内一、二、三级道路（含立交桥、辅道、人行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主干道

及两侧从墙根（人行道）至路沿石全方位清扫保洁、清洗。

2、片区内一、二、三级道路（含立交桥、辅道、人行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主干道及两侧从墙根（人行道）至路沿石所有生活垃圾的收集清理；

3、片区内临时垃圾点、协议单位、居民住户、经营门店的垃圾收集清运；

4、片区内公厕、垃圾转运站内部卫生保洁、周边地面的打扫及公厕设施、垃圾转运站设备的管护；

5、片区内果皮箱（垃圾桶）、垃圾箱箱体卫生保洁、垃圾清掏及箱体周边地面的打扫；

6、片区内属承包范围内的数管案件、政府热线、市民群众投诉的处理；

7、片区内属承包范围内的突发应急环境卫生事件的处置；

8、片区内属承包范围内的各项创城、创卫等迎检及重大活动期间环境卫生的保障。

9、片区内绿化带生活垃圾的清理；

10、片区内甲方交办的其他环卫业务。

（二）作业责任

负责贯彻实施国家、自治区、柳州市有关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作业范围内一、二、三、四级道路日常清扫保洁、洒水、冲洗；负责作业范围内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负责作业范围内环卫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作业范围内公厕、中转站的管理；负责作业范围内绿化带生活垃圾清理；做好各项业务迎检工作；负责作业范围内垃圾分类示范区相关工作；负责作业范围内道路保洁员、公厕及中转站管理员的管理、教育和工资发放工作。

（三）作业时间

1、道路清扫保洁时间从凌晨 4:00 至 22:00；

2、上门收垃圾服务人员工作时间凌晨 5:00 至 23:00；

3、公厕管理员工作时间凌晨 6:00 至 23:00；

4、垃圾中转站管理员工作时间凌晨 5:00 至 23:00；

上述环卫业务作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人员工作时间。

第七条 甲方与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定时或不定时对乙方作业情况进行检查，如乙方不按要求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甲方有权利对乙方进行批评督促，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2、在承包期内，乙方不能按规定完成承包工作，甲方有权解除承包合同。

3、甲方每月应及时支付承包费。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保证每日对承包区域进行清扫、保洁、收集清运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如遇创城、创卫或领导视察等重大检查特殊情况，应按照甲方要求增加保洁和收运频次。并保证承包区域道路干净、无堆积垃圾现象。

2、乙方必须遵守和执行国家、自治区及甲方制定的质量检查标准及管理规定，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不准有漏扫、漏收垃圾现象。

3、乙方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管理和监督，否则视为违约。

4、乙方在承包工作中所需的工具、车辆、劳保品、保险等一切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必须按时发放员工工资、福利和缴交劳动保险等。

6、乙方在承包期内要抓好安全生产，如发生安全事故、交通违章和交通意外纠纷，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7、承包期内，乙方不得私自转包给其他人。

8、乙方必须根据实际情况配备足够的工作人员，确保工作质量。

第八条 考评约定

（一）甲方按照《鱼峰区环卫所相关环卫业务考核细则》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考评，若乙方的工作质量连续3个月考核评为不合格等级的，或一年内有5次考核评为不合格等级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突发事件如道路污染和自然灾害如台风等要及时清理现场；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自治区、市大检查）及重大节假日等重点保洁，乙方要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

（三）乙方需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组织的一些突击性任务及迎检活动，按时、按标准完成所分配的工作。

第九条 考核评分奖惩制度

甲方不定时检查乙方履行合同内容情况，如有违规行为需要处罚的立即通知乙方，每月月底结算被处罚金额，并从承包费用中扣除。

第十条 考评方式及处罚规定

（一）日考核制度。甲方每天安排人员进行日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乙方并制定相应整改时间，乙方需在规定的整改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

（二）月考核制度。甲方每月两次考核（一次公检，一次暗检）情况及上级各类检查考核名次做为月度考评依据。

（三）考评分值设置

考评内容：道路清洗、公厕管理、中转站管理、道路清扫保洁、数管案件处置（考评分值标准详见附件）。

（四）考核等次设置

1、由甲方每月进行两次考核（一次公检，一次暗检），作业考评总分均采用百分制倒扣形式（公检占 30%，暗检占 70%）。

- （1）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
- （2）80-90 分（含 80 分）为良好；
- （3）70-80 分（含 70 分）为合格；
- （4）70 分以下为不合格。

考核等次处罚规定：

每月承包费根据考评成绩拨付

- （1）优秀等次的全额拨付当月承包费；
- （2）良好等次的扣当月承包费_____元；
- （3）合格等次的扣当月承包金_____元；
- （4）不合格等次的扣当月承包费_____元。

（五）上级部门月度考核处罚规定

1、在柳州市每月或年度城市道路清扫保洁、道路清洗、垃圾中转站、公厕管理、垃圾分类、创城创卫等各项业务考核中，如涉及承包片区内的考核，考核成绩在四城区（鱼峰区、柳南区、柳北区、城中区）排名：

- （1）第 3 名的，每次扣罚_____元；
- （2）第 4 名的，每次扣罚_____元；

2、片区内，如有环境卫生方面的问题被市级以上媒体曝光、或市领导、区领导及市区两级部门(领导)点名通报批评的，每处每次扣罚_____元。被甲方通报批评的每处每次扣罚_____元。

3、发生环卫工人集体上访或罢工的，每次扣罚_____元，并扣当月考评分 10 分。

4、在垃圾清运工作中被业主方投诉，经核实情况属实的每次扣罚_____元。

5、罚金根据每月在质量检查及各项迎检通报中的实际情况记录进行考核评分，每月月底结算被处罚金额，并从承包费中扣除。

6、甲方将不定时检查公司工作情况，如有违规行为需要处罚的及时通知乙方。

7、考评扣款不含当月服务质量问题的处罚款。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约定

（一）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0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

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柳州市鱼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经双方同意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执行考评标准为《鱼峰区环卫所相关环卫业务考核细则标准》。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尽管理责任导致损坏、损失的，应按责任比例相应承担费用；

（二）甲方违法、违约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约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个月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违法、违约，不履行投标承诺和约定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直至取消乙方的服务合约。

（三）双方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

第十六条 其他事项约定

（一）清扫保洁实施面积、垃圾收集户数、公厕数、中转站数量以现场交接予以明确。

（二）必须遵守《劳动法》，与作业人员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按规定购买社会五项保险，每月应及时发放作业人员工资。如因乙方不按时发放员工工资，引起劳资纠纷，造成误工、罢工、集体上访等影响日常工作及各类迎检工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承包合同，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严格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进行环卫作业，如检查考核保洁质量不达标的，则按考核办法进行扣罚。

（四）承包期间乙方不得将承包权转让他人，一经发现即终止承包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乙方中途终止合同的，不予退回承包风险保障金。

（五）遇到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和重大市容卫生检查活动时，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工作调配，及时处理，确保承包路段达到检查要求，所需经费已包含在总承包经费内，甲方不再增补人员及经费。

（六）乙方指定专人对所承包的工作内容进行管理，并保证其在甲方的指导下开展业务，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定期向甲方汇报各类工作情况，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相关活动。

（七）乙方要做到经常对各类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制度，加强自我保护意识，作业时必须着工作服、按规定设置交通安全标志，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如在承包期间内聘请的所有人员发生交通伤亡、治安、刑事案件和各种不可预见事故等问题所

需的生病治疗、住院以及赔偿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八) 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按照上级要求进行的其他环卫业务工作；

(九) 乙方无权私自向片区内服务对象收取任何费用，如有违反，除缴交非法所得外，并按所收取金额的三倍作为违约金缴交给甲方。

(十) 承包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终止、解除合同。违者需缴交违约金_____给对方。

(十一) 乙方租用甲方车辆需另行签订车辆租用合同。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报同级财政部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中标）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按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或商务或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文件目录（根据本项目“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三、投标文件编制”的顺序自行罗列）

四、投标部分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_____(招标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包括: 投标、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牵头方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注：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包括包括：

(1) 工人工资、福利：人工费、劳工保险、其他福利待遇；

(2) 劳保用品、服装费环卫基础设施和人员、设备的建设、购置、投放必须达到采购人要求。

(3) 管理费：一切业务费用；

(4) 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等。

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物业管理；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5) 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

转账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出票人、汇款人须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否则其响应无效。**
- 2、转账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3、若保证金专户在规定递交的时间内没有收到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则取消其投标人资格。
- 4、除转账和电汇以外的其他缴纳方式递交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若为联合体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必须由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提交，否则投标无效。

(6)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商务文件格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如系授权委托时提供，须附上被授权人有效的第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的
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政府采购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3、服务、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项目需求			
.....			
商务要求			
.....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名： _____

注：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说明。

4、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以下内容，如有请提供）：

(1) 投标人从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采购人名 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附件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 话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名： _____

技术文件格式

1、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项目实施方案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项目实施方案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整体服务方案.....
-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
- (3) 质量、安全、文明服务保证措施.....
- (4) 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
- (5) 服务承诺.....
-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

2、人员配备

人员配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本项目职务	资格证书等级	职称证书等级	学历	完成的工作项目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供应商须提供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要求提供拟投入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名**：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